

东莞市低保边缘家庭认定对象公示单

经批准以下对象纳入低保边缘家庭认定范围，现进行公示。

监督电话：0769-87721375

邮箱：

保障对象 姓名	家庭 人数	保障 人数	家庭所在镇（街） 村（居）
赵积欢	2	1	石鼓
罗祝兰	2	1	莲湖
罗成恩	3	2	横塘
覃志凤	3	2	塘新

审批单位：塘厦镇公共服务办

2026 年 3 月